

关于惠州日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景轩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惠州日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报审的云景轩总平面方案位于博罗县罗阳镇九村社区低田经济合作社莲湖、后北江、中片、西片（土名）地段，用地面积10402平方米，用途为其它商服用地、城镇住宅用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云景轩

建设项目内容：项目由1栋18层（高层）住宅、2栋8层（多层）商住楼、1栋6层商业楼和2层地下停车场组成，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总用地面积1040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5656.4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312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26005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18125.78平方米，酒店面积5550.31平方米，市场面积1500.36平方米，其它商业面积160.34平方米，公共配套面积668.21平方米[其中养老服务用房100.91平方米、10kv开闭所79.98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9651.4平方米（其中架空建筑面积568.16平方米，地下车库面积9083.24平方米），容积率2.5，建筑密度30%，绿地率25%，户数103户，机动车停车位183个，非机动车停车位160个。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

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利害关系人或其他人士等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1日



* 本文件为批前公示，后续核发各类工程许可应以审批的总平面蓝图为准。

